



昆山金利表面材料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昆山金利表面材料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5年2月16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的形式通知，于2015年2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表决的监事3人，实际表决监事3人，会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、有效。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经表决，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1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，依据充分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，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，同意公司201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详细内容请见2015年2月28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刊登的《关于201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15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昆山金利表面材料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